

浙江省因公出国（境）团组信息事先内部公示

公示时间：2021年5月31日至2021年6月4日

组团单位或派出单位（盖章）：

团组负责人或参团单位负责人（签名）：张云波

基本情况	团组名称		张云波等2人赴澳门团	
	启程时间	2021年6月24日	在外时间	4天
	费用来源	学院经费	是否列入年度预算	是
	出访国家（地区） （含过境）	中国澳门		
	邀请单位	澳门科技大学		
	主要任务	受澳门科技大学李建庆教授的邀请，就浙江理工大学和澳门科技大学关于科研项目合作以及学生的联合培养进行洽谈。具体包括了解相关教师的科研方向，讨论是否有可能合作；加强两校本科生的交流，采用交换生的方式进行联合培养；将浙江理工大学的优秀毕业生推荐到澳门科技大学攻读研究生或博士生。		
团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及部门		职 务
	张云波	浙江理工大学理学院		教授
	胡娟梅	浙江理工大学理学院		讲师

备注：1、除依照文件规定的特殊情况外，组团单位和派出单位要事前通过内部局域网、公开栏等方式如实公示有关团组和人员信息；2、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3、团组成员超过6人可另附名单；4、费用来源：选择财政支付、企事业经费、科研经费或外方承担。